

安全工作简报

第四十五期

(扫黑除恶专版)

2020年7月10日

郑州电力职业技术学院保卫处

2020年必备知识



2020 年是实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三年为期目标的决胜之年，关于扫黑除恶这些知识快来了解一下吧！

必备知识

01.2018 年 1 月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印发出《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》，明确从 2018 年 1 月 23 日开始，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为期 3 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

02.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“黑”是指黑社会性质的组织，“恶”指的是恶势力、恶势力犯罪集团。

03.扫黑除恶专项斗争“两个一律”是指：对涉黑涉恶犯罪案件，一律深挖其背后腐败问题。对黑恶势力“关系网”“保护伞”，一律一查到底、绝不姑息。

04.涉黑涉恶问题呈现新动向，一是向政治领域渗透，企图操控、把持基层政权；二是向新行业、新领域扩张，追求非法利益最大化；三是向隐蔽化转型，逃避打击能力增强。

05.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》提出“三个结合”即：把专项治理和系统治理、综合治理、依法治理、源头治理结合起来，把打击黑恶势力犯罪和反腐败、基层“拍蝇”结合起来，把扫除黑恶和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结合起来。



06.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就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专题部署，充分表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极端紧迫性和重要性，彰显了党中央扫除黑恶势力的坚强决心和信心。

07.为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，组建 10 个中央督导组，赴全国各地开展督导工作。

08.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事关社会大局稳定和国家长治久安，事关人心向背和基层政权巩固，事关进行伟大斗争、建设伟大工程、推进伟大事业、实现伟大梦想。

09.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关键时期部署开展的，对于保障人民安居乐业、社会安定有序、国家长治久安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具有重大意义。

10.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各级党委、政府的主要领导是第一责任人，各级政法部门主要领导是直接责任人。

11.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三年的重点分别是：2018年：严态势，营造人人喊打的氛围；2019年：攻案件，提升群众满意度；2020年：建机制，取得压倒性胜利。

12.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基本原则有哪些？

答：坚持党的领导、发挥政治优势；坚持人民主体地位、紧紧依靠群众；坚持综合治理、齐抓共管；坚持依法严惩、打早打小；坚持标本兼治、源头治理。

13.“扫黑除恶”与“打黑除恶”相比有哪些变化？

答：“扫”与“打”一字之差，对广度、深度、力度提出新的更高要求。第一，这次“扫黑”，重视程度前所未有。党中央、国务院专门印发通知，整合多部门力量，集党和国家之力要把这个问题解决好。第二，过去“打黑”更多是从社会治安角度出发，强调点对点打击黑恶势力犯罪。这次“扫黑”是从夯实党的执政根基、巩固执政基础、加强基层政权建设、维护国家长治久安的角度，在更大范围内，更全面、更深入地扫除黑恶势力。第三，过去“打黑”打得多，

防得少。这次“扫黑”更加重视综合治理、源头治理、齐抓共管。各行业的主管部门明确了扫黑责任，加大了防范力度。

14.打击黑恶犯罪的长效机制的标准是什么？

答：做到“两个不发生”，实现“一降两升”。



15.“两个不发生”是指什么？

答：两个不发生：不发生因黑恶势力逞强争斗、争抢地盘导致群死群伤案件；不发生黑恶势力持枪大规模聚众斗殴、寻衅滋事恶性案件。

16.“一降两升”是指什么？

答：一降两升：涉黑涉恶举报数量大幅下降，人民群众安全感明显上升，人民群众满意度大幅上升。

17. 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”“一案三查”指什么？

答：既要查办黑恶势力，又要追查黑恶势力背后的“关系网”和“保护伞”，还要倒查党委、政府的主体责任和有关部门的监管责任。

18. 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的治本之策、关键之举是什么？

答：加强基层组织建设。

19.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哪些工作措施？

答：摸线索、打犯罪、挖“保护伞”、治源头、强组织。

20. 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工作重点是“六个围绕”，指的是什么？

答：围绕政治站位、围绕依法严惩、围绕综合治理、围绕深挖彻查、围绕组织建设、围绕组织领导。



21.什么机构负责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？

答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。

22.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什么？

答：全面负责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统筹谋划、组织实施、工作协调、督促指导、总结表扬等，研究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

23.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哪几个小组？

答：综合协调组、侦查打击协调组、执纪监察协调组、基层组织建设协调组、宣传工作协调组和法律协调组。

24.纪检监察机构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职责定位是什么？

答：立足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定位，把扫黑除恶与反腐败斗争和基层“拍蝇”结合起来，深挖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，既打黑恶犯罪，又打幕后“保护伞”，抓早抓小，防微杜渐，严防其坐大成势。

25.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将领导干部涉黑涉恶问题作为执纪审查重点，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发现的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问题，发现一起，处理一起。

26.组织部门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职责定位是什么？

答：大力加强基层组织建设，为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提供坚强组织保证。一是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，建设坚强战斗堡垒；二是严格规范村“两委”换届选举，坚决把不符合村干部条件的人挡在门外；三是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，提高组织、宣传、凝聚、服务群众能力。

27.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四个特征是什么？

答：组织特征、经济特征、行为特征、危害性特征。



28.黑社会性质组织的“组织特征”主要指什么？

答：形成较稳定的犯罪组织，人数较多，有明确的组织者、领导者，骨干成员基本固定，并有比较明确的层级和职责分工。

29.黑社会性质组织的“经济特征”主要指什么？

答：有组织地通过违法犯罪活动或者其他手段获取经济利益，具有一定的经济实力，以支持该组织的活动。

30.黑社会性质组织的“行为特征”主要指什么？

答：以暴力、威胁或者其他手段，有组织地多次进行违法犯罪活动，为非作恶，欺压、残害群众。

31.黑社会性质组织的“危害性特征”主要指什么？

答：通过实施违法犯罪活动，或者利用国家工作人员的包庇或者纵容，称霸一方，在一定区域或者行业内，形成非法控制或者重大影响，严重破坏经济、社会生活秩序。危害性特征是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本质特征。

32. “恶势力”的特征及具体表现是什么？

答：

- (1) 一般为 3 人以上（相对固定）；
- (2) 经常纠集在一起；
- (3) 使用暴力、威胁或者其他手段；
- (4) 共同故意实施 3 次以上恶势力惯常实施的犯罪活动；
- (5) 未形成黑社会性质组织。

33. 办理黑恶犯罪案件中的寻衅滋事如何界定“多次”？

答：两年内实施寻衅滋事行为 3 次以上。

34. “软暴力”具体表现是什么？

答：

(1) 暴力、威胁色彩不明显；

(2) 实施者有暴力威胁的可能性；

(3) 会使人产生恐惧、恐慌；

(4) 影响他人正常生产、工作、生活；

(5) 通过“谈判”及滋扰、纠缠、哄闹、聚众造势等手段实施。

35.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打击哪十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？

答：

(1) 威胁政治安全特别是制度安全、政权安全以及向政治领域渗透的黑恶势力；

(2) 把持基层政权、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、垄断农村资源、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恶势力；

(3) 利用家族、宗族势力横行乡里、称霸一方、欺压残害百姓的“村霸”等黑恶势力；

(4) 在征地、租地、拆迁、工程项目建设等过程中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；

(5) 在建筑工程、交通运输、矿产资源、渔业捕捞等行业、领域，强揽工程、恶意竞标、非法占地、滥开滥采的黑恶势力；

(6) 在商贸集市、批发市场、车站码头、旅游景区等场所欺行霸市、强买强卖、收保护费的市霸、行霸等黑恶势力；

(7) 操纵、经营“黄赌毒”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；

(8) 非法高利放贷、暴力讨债的黑恶势力；

(9) 插手民间纠纷，充当“地下执法队”的黑恶势力；

(10) 境外黑社会入境发展渗透以及跨国跨境的黑恶势力。





扫黑除恶没有旁观者，你我都是践行人。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，从自身做起，从现在做起，举报黑恶势力，打击黑恶势力，为建设幸福生活贡献力量！